**菏泽曹州古城10KV电力专线通道建设工程**

**招 标 文 件**

### **项目编号：MDQJSGC2024-014**

### **招 标 人：菏泽市曹州花城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瑞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 **日 期：二〇二四 年 三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_Toc748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_Toc11989)**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4](#_Toc6523)**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0](#_Toc15146)**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39](#_Toc12647)**

**[第六章 图 纸 39](#_Toc31812)**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41](#_Toc5279)**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42](#_Toc7082)**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菏泽曹州古城10KV电力专线通道建设工程经批准实施建设，招标人为菏泽市曹州花城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及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供电配套工程进行公开招标。

1、项目概况：菏泽曹州古城10KV电力专线通道建设工程。工程自110KV昆明变电站出线,沿菏兰路、点将台路、曹州路至曹州古城高压开闭所,途中穿越铁路1处、穿越滨河北路、昆明路、菏兰路、长江路、中华路、点将台路、西安路等城市主要道路。工程采用非开挖水平定向钻进的方式新建电力管线（含配套电力井基础），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2、项目名称：菏泽曹州古城10KV电力专线通道建设工程

3、项目编号：MDQJSGC2024-014

4、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5、招标控制价：571.640341万元

6、建设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7、招标范围：招标人所提供的图纸及有关资料；

8、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和设计文件要求；

9、工期要求：90日历天；

##### 10、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潜在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

2、潜在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及安全生产许可证；

3、资质要求：潜在投标人须具备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同时具备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五级及以上证书，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较强的施工能力；

4、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无失信记录，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查询结果。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次投标活动；

5、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目前未担任其他在施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须提供2023年2月（新成立的公司，自公司成立之日起）至今连续近1年的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6、潜在投标人须已通过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注册验证报送企业基本信息；

7、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 **三、相关资料获取**

1、 时间：2024年04月03日08时00分至2024年04月10日18时0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及方式：网上自行下载，

3、 方式：投标人须在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登录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上进行注册账号并登录系统获取ZBWJ格式招标文件。

注：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未在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下载ZBWJ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具备参与本项目的投标资格。

本项目为网上交易，编制投标文件需使用企业CA，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后应进行企业CA注册。CA注册有一定周期，请及时办理以免影响本次项目，企业CA办理：15552513997刘经理。

#####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24年04月24日09时30分；

地点为：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文件格式为（已加密）结尾的特殊格式加密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系统上传。（本项目采用网上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抵达现场提交投标文件，不见面开标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流程详见公告附件）

2、 开标时间为：2024年04月24日09时30分，

地点：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各潜在投标人在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系统内开标解密。

**注：本项目实行网上不见面开标，各潜在投标人在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系统内开标解密，投标人无需现场递交投标文件，只需要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文件格式为（已加密）结尾的特殊格式加密文件），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系统上传。**

**具体操作请参照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首页“下载中心”栏目下载《投标人手册》参考。若遇到系统问题，请及时联系:15898683755、155552513997。**

##### **五、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牡丹区人民政府网、菏泽市公共资源（国有产权）交易服务平台、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上发布。

##### **六、联系方式**

招标人：菏泽市曹州花城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菏泽市牡丹区广福大街480号

联系人：王经理

联系电话：19953003600

代理机构名称：山东瑞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菏泽市牡丹区曹州大观园13号楼1单元01002号

联系人：孟经理

电 话：13365306376

电子邮件：416866666@qq.com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招标为电子系统,投标人应通过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上传经 CA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2、在线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前，投标人应当使用投标客户端及及CA为投标文件加密，加密时所用投标文件均只能使用同一把企业CA证书进行加密，否则引起的解密失败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加密后请使用投标客户端软件验证解密，以确保电子投标文件未在加密过程中损坏。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将拒绝接收。投标人须在报价截止时间前，通过投标客户端生成 （已加密）结尾的特殊格式加密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3、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之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随时登陆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撤回投标文件。需要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时，必须先撤回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编制、加密和 CA 签名。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不能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4、招标人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投标人必须准时在线参加开标并签到，解密时间规定为30分钟，投标人需使用CA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完成解密，解密结束后对开标记录进行电子签名。若投标人在解密规定时间内未完成电子标解密操作，视为放弃该项目报价。电子开标过程出现故障时，按相关部门的规定处理。

5、《操作手册》可在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 （http://hz.fzbidding.com）“下载中心”栏目进行下载。如有任何疑问，请拨打技术支持电话15898683755。注：网站投标文件的制作过程需一定的学习时间，投标人务必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进行投标相关文件的上传，以免造成投标失败。

6、招标文件一经在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发布时间即为发出招标文件的时间），各投标人应随时关注报名项目信息并及时在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和各类澄清答疑，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7、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系统服务费：平台收费标准请详见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 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首页通知公告栏目中“ 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关于平台收费通知”。

日期：2024年04月02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1.1.2 | 招标人 | 招标人：菏泽市曹州花城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菏泽市牡丹区广福大街480号  联系人：王经理  联系电话：19953003600 |
| 1.1.3 | 招标代理机构 | 机构名称：山东瑞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菏泽市牡丹区曹州大观园13号楼1单元01002号  联系人：孟经理  电 话：13365306376  电子邮件：416866666@qq.com |
| 1.1.4 | 项目名称 | 菏泽曹州古城10KV电力专线通道建设工程 |
| 1.1.5 | 建设地点 | 招标人指定地点 |
| 1.2.1 | 资金来源 | 财政及自筹 |
| 1.2.2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1.3.1 | 招标范围 | 招标人提供的设计文件及有关资料所包括的全部内容 |
| 1.3.2 | 计划工期 | 90日历天 |
| 1.3.3 | 质量要求 | 质量标准：要求达到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和设计文件要求。 |
| 1.4.1 |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1、潜在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  2、潜在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及安全生产许可证；  3、资质要求：潜在投标人须具备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同时具备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五级及以上证书，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较强的施工能力；  4、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无失信记录，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查询结果。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次投标活动；  5、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目前未担任其他在施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须提供2023年2月（新成立的公司，自公司成立之日起）至今连续近1年的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6、潜在投标人须已通过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注册验证报送企业基本信息；  7、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
| 1.4.2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 1.9.1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
| 1.10.1 |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 1.10.2 |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  截止时间 | 潜在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疑问或异议的，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10日前登录“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投标人需及时关注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查看招标文件有无澄清和修改，因查看不及时影响投标的，后果自负。 |
| 1.10.3 |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 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由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上发出，投标人应行登陆及时查看。如未能及时查看，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 1.11 | 分 包 | 本工程未经业主批准，中标人不得擅自分包。 |
| 1.12 | 偏离 | 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允许偏离 |
| 2.1 |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设计文件、答疑资料等。 |
| 2.2.1 |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 |
| 2.2.3 |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24 小时内 |
| 2.3.2 |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24 小时内 |
| 3.1.1 |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招标人要求的或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 |
| 3.3.1 | 投标有效期 | 90 日历天（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
| 3.4.1 | 投标保证金 | 投标保证金金额：10万元/投标人  保证金缴纳形式：银行汇款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提供保函  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2024年04月24日上午09时00分  ★特别提示：  1、投标保证金须从投标人银行基本账户中汇出；  2、投标人拟递交电子保函的，可通过菏泽市公共资源（国有产权）交易中心电子保函服务平台(http://114.118.9.174:28895)的出函机构开具电子保函；  3、本项目不接受纸质保函。  4、投标保函应明确包含招标人名称、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金额、有效期，保函条件等内容。  5、投标保证金接收单位：菏泽市兴菏国有产权交易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菏泽分行营业部  账 号：8030 2600 1421 0248 21  投标人在汇款时须注明工程名称 |
| 3.6 |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
| 3.7.3 | 签字或盖章要求 | **电子投标文件规定的其它应签章处。未按要求进行签章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
| 3.7.4 |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截止时间：2024年04月24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
| 3.7.5 |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 经过加密的电子版投标文件一份，需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上传。 |
| 3.7.6 | 投标文件  的递交 | **1、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2、递交说明及注意事项：**  **（1）本项目实行无直播网上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现场递交投标文件，只需要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文件格式为（已加密）结尾的特殊格式加密文件），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系统上传。请各投标人务必再次确认所上传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是否能正常参与开评标活动，若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各投标人承担。**  **（2）开标后投标人必须时时在线，直至评标结束。**  **（3）投标截止时间后，招标代理机构通过系统查看投标人‘递交标书’时填写的联系人名单及联系电话，用于不见面开标与投标人联系事宜，及时处理和解决相关问题，请投标人保证该工作人员联系畅通。**  **（4）各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中资格要求及其它相关资料及企业荣誉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后期招标人将对投标人的以上资料进行核查，若发现有弄虚作假情况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6）本项目实行网上不见面开标，取消复会环节，请各投标人自行到相关网站查看中标结果。**  **（7）中标单位在签订合同前需提供系统内生成的 PDF 格式纸质版投标文件四份（一正三副），并加盖单位公章。** |
| 5.1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本项目实行网上远程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可自行选择任意地点登录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参加开标。投标人若解密失败或因自身原因无法解密的其责任自行承担。 |
| 5.3 | 开标程序及报价程序 | 详见总则第5.2条 |
| 6.1.1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成员人数为 5 人。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从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
| 7.1 |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否，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 |
| 7.3.1 | 履约担保 | 无 |
|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
| 10.1 词语定义 | | |
| 10.2 | 招标控制价 | 本项目招标人设置招标控制价，招标控制价包含为完成本项目全部内容而发生的费用以及招标文件中约定的相关费用。通过资格审查且报价等于或低于招标控制价的为有效报价（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报价低于企业成本的报价除外），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为无效报价。  本工程招标控制价为：¥571.640341万元（大写：人民币伍佰柒拾壹万陆仟肆佰零叁元肆角壹分）。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控制价（元） | | 1 | 10kV外部电力专线工程 | 4177829.55 | | 2 | 630kVA箱式变电站 | 204571.63 | | 3 | 10KV跨铁路顶管施工费用 | 1167505.04 | | 4 | 清单内造价合计 | 5549906.22 | | 5 | 暂列金 | 166497.19 | | 6 | 合计 | 5716403.41 |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招标控制价和单项控制价，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 效报价予以否决。 |
| 10.3 | 费用承担 | 1.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按[2002]1980号文件标准50%收取。各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将代理服务费考虑进入服务报价，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  2.交易平台使用费：交易平台使用费由中标人支付。交易平台使用费以中标价为基数，按以下比例分段累进计费(中标人在成交公示期满后须缴纳交易平台使用费)。   |  |  | | --- | --- | | 300万元以下（含300万元） | 0.17% | | 300万元-500万元（含500万元） | 0.16% | | 500万元-1000万元（含1000万元） | 0.15% | | 1000万元-3000万元（含3000万元） | 0.14% | | 3000万元-5000万元（含5000万元） | 0.09% | | 5000万元-1亿元（含1亿元） | 0.05% | | 备注：1、单项最低收费1000元。2、货物与服务类项目中标金额/成交金额超出3000万元（不含3000万元）部分不再收取菏泽市公共资源（国有产权）电子平台使用费。3、工程类项目中标金额/成交金额超出1亿元（不含1亿元）部分不再收取菏泽市公共资源（国有产权）电子平台使用费。 | |   3.赢标电子交易系统服务费：详见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首页通知公告栏目中“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关于平台收费通知”。  **注：本项目采购限价包含上述费用，请各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将以上费用考虑进入项目报价，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以上费用由投标人综合考虑在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报价中。** |
| 10.4 | 资格审查  材料 | 1、具备带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资质证书；  3、项目经理的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证书、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证和无在建承诺书及社保证明，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人参与开标的）或授权委托人参加开标会议的，应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  5、信用记录查询网络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  6、须已通过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注册验证报送企业基本信息（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网页截图）。  **注：1、开标时投标单位须将以上资格证件的复印件或扫描件附于投标文件内，加盖电子签章，投标人中标后以上原件交由代理机构和招标人进行核验。**  **2、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成员进行审查，证件审查不合格者按无效投标处理。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应为有效证件，投标人对证件的真伪、有效性负法律责任。如提供虚假证件，一经查处，拉入黑名单、纳入不诚信记录**。 |
| 10.5 | **电子招投标**  **须知** | **投标文件中其他章节与投标人须知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投标人须知内容为准。**  **本次采购为网上交易，投标文件采用电子评审的方式，投标人应通过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上传经CA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在线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前，投标人应当使用投标客户端及CA为投标文件加密，加密时所有投标文件均只能使用同一把企业CA证书进行加密，否则引起的解密失败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加密后请使用投标客户端软件验证解密，以确保电子投标文件未在加密过程中损坏。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将拒绝接收。**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北京时间），通过投标客户端生成加密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之后、在规定的报价截止时间之前，可随时登录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撤回投标文件。需要补充或修改投标文件时，必须先撤回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编制、加密和CA签名。在开标截止时间后，不能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招标人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公开开标，投标人必须准时在线参加开标并网上签到，解密时间规定为招标文件规定时间,投标人需使用CA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完成解密，解密结束后对开标记录进行电子签名。若投标人在解密规定时间内未完成电子标解密操作，视为放弃该项目投标。电子交易过程出现故障时，按相关部门的规定处理。**  **《操作手册》可在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平台首页进行下载。投标人在使用电子招投标平台时，如有任何疑问，请拨打客服电话15898683755、15552513997。** |
| 10.6 | **电子招投标的应急措施** | 电子开标、评标如出现下列原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无法正常评标时，应采取应急措施。  （1）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2）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3）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4）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  （5）采购代理机构的CA锁失效等原因导致无法解密的；  （6）其他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造成开评标系统无法正常使用。  出现上述情况时，对于未开标的项目应暂停开标，对已在系统内评审的，也应立即停止。相关部门确认问题原因后，由于系统原因造成项目无法评审，可将系统内评审改为PDF版文件（U盘）评审。采取应急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妥善保密处理。 |
| 10.7 | 付款方式 | 至工程完工后第一年内支付合同价款的60%；第二年内支付审定结算价款的20%；第三年内付清剩余审定结算价款。  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合同价款的20%采取建筑物抵扣的方式进行工程款的支付。工程款支付视资金到位情况支付。 |
| 10.8 | 解释权 |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非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 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 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
| **注：如项目发布澄清、补充、修改信息，将在公告发布媒介进行公告。公告自发布之日起即视为通知到潜在投标单位。** | | |

#### 1.总则

##### 1.1项目概况

1.1.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工程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1.1.2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本工程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本工程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招标范围、计划工期、质量要求、工程概况

1.3.1本次招标范围：设计图纸及有关资料所包含的全部工程。

1.3.2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本工程概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工程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工程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3）为本工程的监理人；

（4）为本工程的代建人；

（5）为本工程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与本工程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与本工程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与本工程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被责令停业的；

（10）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1）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2）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3）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1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 1.5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7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踏勘现场

1.9.1招标人不统一组织踏勘现场，由投标人自行踏勘项目现场。

1.9.2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招标人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 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0投标预备会

本招标项目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 1.11分包

本工程未经业主批准，中标人不得擅自分包。

##### 1.12偏离

不允许实质性偏离。

#### 2.招标文件

##### 2.1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1）招标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评标办法；

（4）合同条款及格式；

（5）工程量清单；

（6）图纸；

（7）技术标准和要求；

（8）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2.2.1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人均可对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修改，该澄清、修改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因本次招标实行网上交易，对招标文件的 澄清、修改公布在“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上。公告发布之日起即视为通知到投标人。

2.2.2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在“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公布的内容为准。

2.2.3如果澄清、修改内容在上述网站公布的时间不足 15 日，并且澄清、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将相应延长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2.4投标人未及时登录上述网站，不得作为否定获得招标文件澄清、修改的理由。

##### 2.3招标控制价的编制

2.3.1招标控制价的编制

招标控制价由业主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编制后发布。

2.3.2招标控制价的发布

（1）本项目招标控制价为5716403.41元,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控制价（元） |
| 1 | 10kV外部电力专线工程 | 4177829.55 |
| 2 | 630kVA箱式变电站 | 204571.63 |
| 3 | 10KV跨铁路顶管施工费用 | 1167505.04 |
| 4 | 清单内造价合计 | 5549906.22 |
| 5 | 暂列金 | 166497.19 |
| 6 | 合计 | 5716403.41 |

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招标控制价和单项控制价，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标予以否决。

（2）投标人认为招标控制价低于本企业成本的，可放弃投标，并向招标单位书面提交放弃投标说明。

（3）投标人对招标人公布的招标控制价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5 天前向招标人书面提出，招标人予以核实。经核实确有错误的，招标人将调整招标控制价，在投标截止时间 3 天前在相关网站发布。

#### 3.投标文件

##### 3.1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3）投标保证金；

（4）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5）施工组织设计；

（6）项目管理机构；

（7）资格审查资料；

（8）其他材料。

##### 3.2投标报价

3.2.1投标人应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投标报价。

（1）本工程的投标报价采用综合单价法。

（2）投标人应根据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规定认真编制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的每一个项目均需填写单价及合价（总报价为施工图纸及有关资料所包括的全部内容）。

（3）投标人应根据企业自身的管理水平、施工能力，并考虑风险因素，结合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进行报价，并以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但不得低于企业成本价。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施工期间各类建材（暂定价材料除外）的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调整风险因素，并计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期间，除图纸变更及招标文件规定可调整外，其他不再调整；施工中工程量不因设计变更等因素增加的，不予以结算。

（4）工程量清单中包括但投标人未填列的工程项目，在实施后，招标人将不予以支付，视作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它有价款的单价或合价内。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要以招标人发布的工程量清单及图纸为准，工程量清单与图纸不一致的以图纸为准，工程竣工后据实结算。

（5）专门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所有设备、设施和材料一经运到施工现场，即应被视为专供工程施工使用，招标人不再另外支付保管费。

（6）本项目暂列金额166497.19元，暂列金额单独列项计算；投标人报价时不得对暂列金额和暂估价进行变动，否则，作无效报价予以否决。

（7）投标人不得采用不平衡报价的方式进行报价，投标人的投标单价明显高于或低于市场价格的，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将作为无效标予以否决。

（8）在施工过程中，若招标人发现有不平衡报价情况，招标人有权在总价不变的情况下调整综合单价。

（9）工程建设所发生的所有材料费、人工费、设备费、安装费、办理各种施工手续费用、税金、试验费、临时设施费、验收费、国家规定的各种费用、场地清理费、施工机械进出场费、装卸费、垃圾清运费及其他不可预见费等与工程建设有关的一切费用均包含在总报价中，投标人应把所有费用分摊在工程量清单所列细目中。

（10）投标人可先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它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11）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对不可竞争的费用进行让利或优惠，否则，将作为无效标予以否决。

##### 3.3投标有效期

3.3.1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 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3.4投标保证金

3.4.1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使用银行汇款的，投标人要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到户截止时间将投标保证金汇入收款单位账户，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组成部分。投标人在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应充分考虑银行的交换时间，以及节假日银行休班带来的影响。因资金在途时间导致投标保证金没有全部及时到账而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保证金使用保函形式的，其保函有效期为投标有效期。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标予以否决。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签订完施工合同后退还。

3.4.4 如投标人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施工合同的；
3. 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书中有虚假材料的；
4. 投标人相互串标；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 3.5资格审查资料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按投标人最新新情况的更新资料，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仍能继续满足本项目要求，具备完成本项目的能力和信誉。在开标过程中，投标人名称发生变更的，必须提供企业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更换投标人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3.6备选投标方案

投标人对本工程只能有一个投标方案，招标人不接受投标人的备选方案。

##### 3.7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招标范围、投标有效期、工期、质量标准、发包人要求等实质性 内容作出响应。

3.7.3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3.7.4电子版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编制、加密和CA签名。

#### 4.投标

4.1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加密投标文件电子版一份，需在递交截止时间前在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递交。

4.1.2 未按本章第4.1.1项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招标人推迟投标截止时间时，应通过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电子交易系统以数据电文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在这种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4.2.5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3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随时登录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撤回已经提交的投标文件。需要补充或修改投标文件时，必须先撤回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编制、加密和CA签名。在报价截止时间后，不能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4.3.2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签字或盖章。

#### 5.开标

### 5.1开标时间和地点

### 招标人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 5.2开标程序

（1）宣布会议纪律；

（2）宣布主持人、唱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3）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成功后进行唱标；

（4）开标结束，进入评审程序。

**注：1、网上交易：本项目实行无直播网上不见面开标。在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虚拟开标大厅开启，请各投标人自备操作电脑、CA参与网上交易，交易活动以数据电文为准。**

**2、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失败的，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 6.评标

##### 6.1评标委员会

6.1.1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6.1.2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6.2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 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7.合同授权

##### 7.1定标方式

7.1.1评标委员会对资格评审合格，并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 分标准进行评分。

7.1.2评标委员会依据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

7.1.3排名第一的投标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确定的投标人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投标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7.1.4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 标结论。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此做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在案。

##### 7.2中标通知

7.2.1中标人确定后，在招标公告发布的媒体进行公示，公示不少于 3 日。公示期满未有异议，招标人以《中标通知书》的方式通知中标人其投标被接受。

7.2.2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施工合同的组成部分。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 人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7.3履约担保

无。

##### 7.4签订合同

7.4.1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招标文件中包含的合同条款构成施工承包合同的内容。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 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 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向主管部门和招标投标监督管理部门提交招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

7.4.3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施工，不得将中标项目转包或违规分包，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中标人的资格。

7.4.4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拟定的项目经理，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任意更换，私自更换按违约处罚，施工中，发包人认为项目经理不称职时，发包人有权要求更换项目经理。

#### 8.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 8.1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1）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2）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或经评审有效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8.2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 9.纪律和监督

##### 9.1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9.2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9.3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人的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 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9.4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9.5异议、投诉

投标人在开标过程中，对开标过程如有异议可当场提出，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予以当场解答，投标人不得对已解答的异议再次进行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工程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或者自身合法权益受到侵害，可依法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异议，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在规定时间内予以答复。

如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异议处理不服或者在规定时间内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未予答复的，有权向工程所在地招标投标监督管理机构投诉。

####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评标办法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2.1.1 | 资格审查 |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
| 资质证书 | 具备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同时具备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五级及以上证书（可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且复印件上的二维码须清晰可辨） |
| 安全生产许可证 |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 项目经理资格 | 具有在本单位注册的机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及以上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B证，须提供无在建项目声明，提供2023年2月（新成立的公司，自公司成立之日起）至今连续近1年的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
| 到场人员要求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其被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参加） |
| 信用中国 |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加盖单位公章 |
| 企业基本信息查询 | 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一体化平台注册验证查询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 |
| 2.1.2 | 形式性  评审 | 投标人名称 | 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
| 投标函签字或盖章 | 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 |
| 投标文件格式 | 符合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报价 |
| 2.1.3 | 响应性  评审 | 投标内容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1条 |
| 工期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2条 |
| 工程质量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3条 |
| 投标保证金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4.1条 |
| 投标有效期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3.1条 |
| 工程量清单 | 符合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给出的范围和数量 |
| 技术标准和要求 | 符合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规定 |

## 评标办法前附表二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内容 | 编列内容 |
|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 | 商务标评审：70 分  技术标评审：26 分  资信标评审：4 分 |
| 商务标评审  （70分） | 投标人报价超出招标控制价范围为无效标。  （1）评标基准值A值确定：当有效投标人大于或等于10家时，将所有报价去掉两个最高值和两个最低值；当有效投标人大于5家时，将所有报价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有效投标人少于或等于5家时，直接取平均值）取其余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值A值（小数点后保留2位有效数字，四舍五入）。  （2）投标报价等于A值的得70分，每高于A值的1%，在70分基础上减0.3 分，扣完为止；每低于A值的1%，在70分基础上减0.2分，扣完为止（不足 1%按插入法计算，小数点保留2位有效数字，四舍五入）。 | |
|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 | 偏差率=100% ×（投标人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
| **条款号** | **评分因素** | **评分标准** |
| 技术标评审（30分） | 施工组织  设计 | （1）施工方案与方法（5分）  各主要分部施工方法是否符合项目实际，须有详尽的施工技术方案，工艺先进、方法科学合理、可行，能指导具体施工并确保安全，由评标委员会在0-5分之间进行打分。  （2）施工现场（4分）  施工现场总平面图布置科学合理，临时设施临时道路布置符合本工程的施工需要；由评标委员会在0-4分之间进行打分。  （3）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4分）  在施工工艺、施工方法、材料选用、劳动力安排、技术等方面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当。有控制工期的施工进度计划。应有施工总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各项计划图表编制完善，安排科学合理，是否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由评标委员会在0-4分之间进行打分。  （4）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案和质量保证措施（4分）  施工项目应有专门的质量技术管理班子和制度，且人员配备合理，制度健全。主要工序应有质量技术保证措施和手段，自控体系完整，能有效保证技术质量。由评标委员会在0-4分之间进行打分。  （5）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措施（4分）  安全文明施工是否合理、措施是否严密有效，环境保护管理、文明施工的体系与措施是否科学合理；由评标委员会在0-4分之间进行打分。  （6）资源配备计划（3分）  拟投入的人工、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材料计划是否具有详细计划且计划周密，设备数量、选型配置、进场数量、时间安排是否满足施工现场需要并有预案；由评标委员会在0-3分之间进行打分。  （7）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3分）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岗位职责、分工是否明确，切实可行；由评标委员会在0-3分之间进行打分。  （8）施工的重点和难点及保证措施（3分）  工程施工的重点和难点及保证措施是否完善正确有效；由评委在0-3分之间酌情打分。 |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初步评审、并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根据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打分，并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招标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如两个及以上投标人得分相同时，应依次按照先商务标、再资信标、后技术标得分高低进行排序。三项得分都相同时，评委可抽签确定排序。

2.评审标准

2.1初步评审标准

2.1.1资格审查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分值构成

（1）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资信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商务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投标报价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评分标准

（1）技术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资信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商务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3.1初步评审

3.1.1评标委员会按照资格审查标准规定核验有关证明和证件的。不能提供的，应提供由发证机关或企业所在地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证明中应说明不能提供证件的原因。投标人不能及时提供或提供有缺失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其投标。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其投标。

3.1.2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其投标：

（1）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2）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3）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 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 错误的除外。

3.2详细评审

3.2.1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计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按本章第 2.2.4（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人技术标计算出得分 A。

（2）按本章第 2.2.4（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资信标计算出得分 B。

（3）按本章第 2.2.4（3）目规定的计分标准对投标人的商务报价计算出得分 C。

3.2.2计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投标人总计分=A+B＋C。

3.2.4投标人最终得分取所有评委对该投标人计分之和的算术平均值。

3.2.5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 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 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其投标。

3.3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 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 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评标结果

3.4.1招标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

3.4.2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编号：

**电力配套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甲 方：

乙 方：

**电力配套施工合同**

甲方（建设单位）：

乙方（承包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山东省消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为保证项目供配电设施的统一规划和工程质量，保证、保障 项目业主用电需求，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工程名称：

二、工程地点：

三、工程内容：项目电力配套工程的配电设施的釆购、施工、调试、检测、竣工验收及保修。

四、承包范围与方式

（一）承包范围：

1、供配电设施配套工程范围，从本项目外部配套供电线路接点至项目区域指定位置设施的电能计量装置的管线施工设施。

2、工程自110KV昆明变电站出线,沿菏兰路、点将台路、曹州路至曹州古城高压开闭所,途中穿越铁路1处、穿越滨河北路、昆明路、菏兰路、长江路、中华路、点将台路、西安路等城市主要道路。工程采用非开挖水平定向钻进的方式新建电力管线（含配套电力井基础）。

3、乙方应根据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进行深化设计，确保本工程设计完全符合当地行政 主管及供电部门的要求和国家、行业有关法律、规范及标准的相关规定。

4、乙方应根据设计图纸，确保本工程所有配电室，高、低压设备、材料，符合电力部门设计要求及国家有关法律和电力部门规范的要求。乙方全面负责办理（甲方配合）项目的报批、检测、竣工、电力部门的验收及备案手续，并承担全部相关费用。

5、乙方负责为甲方分表方式办理全部相关审批手续，甲方配合（提供项目资料）。

（二）承包方式：具体为包工包料、包质量、包税费、包进度、包安全、包调试、包检验检测和竣工验收、包正式供电、包培训、包维修、包售后服务。

五、计价方式与合同价款

（一）计价方式：

本合同工程釆用单价方式计价。

（二）合同价款：

1、本项目工程合同价为 元（大写： ）其中：暂列金额 元。

2、该合同价包含且不限于：施工人工费、材料费、设备费、机械费、措施费、包装运输装卸费、安全防护及文明施工措施费、成品及半成品保护费、赶工费、检测费、水电 费、综合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及有关的检测费、验收等所有费用（包括双回路供电等全部相关费用）。

3、本合同为单价合同，如履约过程中出现与本工程有关的任何价格波动等情况，合同单价不予调整。

（三）其他约定：

1、乙方已清楚并考虑本项目供配电环境、周围环境、交通道路、现场地质条件、周围地下管网、现场条件、承包范围、施工图纸、施工组织设计要求等，并已考虑施工技术措施、安全维护、工期内赶工等因素。乙方为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工作所需施工组织中的所有 费用均已包含在本工程造价内，不再另外计取其他任何费用。

2、按国家及行业规定应由乙方缴纳的各种税费已包含在本工程造价内，由乙方负责缴纳。

六、工程结算与价款支付

（一）工程结算：

1、本工程施工完成并经甲方、监理、电力及相关主管部门正式用电接入并通电验收合格后，乙方在30日内向甲方提供包括验收报告、材料合格证明、检测、试验合格报告单、隐蔽工程签证及结算所需的其他资料并审核合格后，甲方应于30日内进行结算确认。

2、工程结算由甲方委托的造价咨询单位审核，根据鲁价费发（2004）239号相关规定，审减值超过5%时，超过5%部分按其5%金额由乙方承担。

3、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暂列金是指甲方为可能发生工程变更而暂列的金额，包括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因设计变更或工程签证引起的增加费用。暂列金是甲方自行确定设立的，乙方无权使用此笔费用，此费用由甲方根据工程实际需要按实际发生使用。暂列金不计入工程款付款的基数，也不计取规费、税金。

**（二）价款支付：**

至工程完工后第一年内支付合同价款的60%；第二年内支付审定结算价款的20%；第三年内付清剩余审定结算价款。保修执行国家有关规定。

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合同价款的20%采取建筑物抵扣的方式进行工程款的支付。工程款支付视资金到位情况支付。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 /

本合同价格为含税价。发包人每次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前，承包人须提供经发包人确认的金额、合法、合规、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含发票联及抵扣联，符合增值税相关规定要求），税率按国家税法规定（以税务部门实际要求为准），否则，发包人有权拒绝付款，且不视为发包人违约。承包人不得以发包人拒绝付款为由拒绝或拖延履行合同项下任何工作或义务。

七、工程工期与关键节点工期

1、本工程的总工期为： 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下发的开工令为准，乙方服从和配合甲方的其他与电力有关的专项工程的验收时间安排，并确保其验收合格、正式用电供应并移交供电公司。

2、乙方在签署本合同以前已认真踏勘施工现场，熟悉施工现场及周边的一切情况，同时该工期已充分考虑可能出现的一般规模的下雨、大风、高低温天气、停水、停电、节假日等因素。乙方进场后不得以不熟悉现场及周边情况和施工图纸为理由等提出工期延长的要求。

3、乙方进场施工前7日，将详细施工方案（包括节点工期安排）报甲方审查批准。

4、如因乙方原因不能按照约定工期（包括施工关键节点工期）除经甲方同意顺延的工期除外，乙方应承担工期延误的违约责任。承包工程中任何一项分部分项工程未完工或经甲方组织的验收评定为不合格，返修或重做导致工期延误的，均视为工期延误，乙方应承担工期延误的违约责任。

八、工期顺延

（一）由于以下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经甲方书面确认工期可相应顺延。

1、甲方原因未具备施工条件；

2、现场无法提供乙方可操作的施工工作面；

3、不可抗力及自然灾害；

4、甲方同意工期相应顺延的其他情况。

（二）乙方在以上情况发生后3日内，就延误的内容、原因向甲方、监理单位书面提出报告，甲方在收到报告后10日内予以答复。乙方逾期未报告的，工期不予顺延，乙方逾期完工的，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逾期完工违约责任。

九、工程质量要求

1、本工期的质量等级标准为合格，且约定：符合国家、省、市有关规范、规定；

2、乙方承包范围内工程要通过监理、甲方、质监站、供电主管部门（供电局）等相关部门的验收并合格并通电试运行；

3、乙方应当严格按照甲方批准的正式施工图纸、设计文件和设计说明以及相关施工技术规范和操作规程进行施工，按国家规范和本地区规定做好试件和材料等的试、检验，确保工程质量及工程资料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十、工程所用材料、设备等约定：

1、材料设备的规格品牌、产地须经甲方、监理方、乙方三方共同考察并签字确认。

2、优化设计的技术指标、所用材料必须符合国家规范及地方标准、规定要求，且 必须经甲方批准同意，否则不得使用。

十一、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办公及住宿由乙方自行解决，现场不允许住宿。

2、甲方仅向乙方提供距施工地点现有的最近的临时电源点和水源点，工程中的布线等工作由乙方自行负责并承担相关费用。

3、甲方有权在乙方材料釆购的任一环节进行监控，并行使最终的质量检验认可权和否决权；如果甲方在监控过程和检验中发现该材料不符合规定的质量要求，由此造成的工期推迟和费用的增加由乙方承担。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签订合同后即安排人员进场，做好前期预留及相关配合工作。以配合总承包单位前期工作。待具备条件后再展开大面积施工。

2、乙方的施工过程，必须全程接受质量监督部门、监理以及甲方的随时检查监督，乙方应为这些检查监督提供便利条件。甲方或监理发现由于乙方原因导致工程存在达不到标准、规范及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乙方除限期无条件改正外，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甲方损失。

3、所有设备或材料（包括所有的配件）的釆购以及安装、调试、试运行等均须按照设计图纸的要求完成各系统的功能，满足标准、验收规范要求。乙方必须承担整体电力工程 验收的手续办理，完成整体工程综合验收，否则甲方不承担工程款支付责任。全部检测费及产品检测费和验收过程中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4、服从现场总承包单位安全人员指挥，文明施工、安全生产，做好一切安全防护措施。对因违章作业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岀现工伤事故由乙方负责承担。

5、必须服从甲方、总包单位统一指挥，在指定的范围内进行施工，确保工程质量的要求。

6、乙方须按相关规定配齐项目人员，如项目人员有特殊情况，需经甲方批准更换合格人员，否则，乙方每违约一项，需支付违约金5000元，其中，项目经理未经甲方批准更换，则乙方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0000元。甲方认为确实不适合无法胜任工作的人员，如不在 24小时内调离本工程项目并在48小时内用甲方批准的合适的人员代替上述调离的任何人员，每发生一人次承担违约金5000元。

7、竣工交付前应将工程范围内的建筑垃圾和所有面层污渍灰尘清理干净运送至指定地点，并承担相关费用。

8、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乙方对现场的半成品和工程成品等负有保护责任，期间发生的丢失及损坏由乙方承担相关费用和责任；

9、乙方不得将工程转包其他施工单位，一经发现，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由乙方承担相关责任；

10、乙方用水、电及建材费用计量方式与总承包单位协商确定，并及时办理书面手续，水电费及时支付给总承包单位并索取相关凭据，否则，由此造成的相关损失由乙方承担。

11、乙方负责本工程综合备案验收过程中所需要配合的一切工作，直至综合验收备案通过。

12、施工场地交通和噪音控制的要求：满足规范及工程所在地相关部门要求，费用由乙方承担。

13、若工程质量达不到验收规范或双方所签合同规定的标准要求，甲方有权暂缓支付 工程款，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十二、质量保修

1、本工程的质量保修期为：两年。保修期验收完成并移交使用方之日（或自工程验收备案完成后6个月之日，以先到日期为准）算起。质量保修期内因乙方质量问题导致维修的，维修部分质量保修期自维修结束之日起重新计算。

2、乙方在工程质量保修期内承担本工程的质量保修责任，并承担质量保修费用。保修期间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应在接到通知之日后24小时内派人修理，否则甲方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保修费用从质量保修金中扣除。因乙方拒绝承担保修义务或未按约定履行保修义务而引起的甲方或第三人的损失，甲方可在乙方质量保修金中扣除，如质量保修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

3、发生须紧急抢救事故，乙方接到事故通知书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进行抢修，否则除承担本合同约定责任外还应承担延误所造成的责任。

4、审定结算价款的3%作为质量保修金，保修期满后，无质量问题无息支付。

5、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以及工程质量保修期内，由于乙方责任出现质量问题或者其他责任，受到报纸、电视等媒体的曝光或政府有关主管部门的通报批评，除承担起应尽的责任外，每次赔偿甲方10万元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包括甲方为消除影响而进行的公关费用等。上述违约金及赔偿从乙方工程结算款中扣除。乙方支付该违约金不影响乙方对质量问题、安全事故等依法应承担的赔偿及其他责任。

十三、违约

1、工期违约：乙方不能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开工、完工、竣工或交付的情形之一的， 均视为逾期，每逾期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该工程造价万分之五的违约金，关键节点逾期违约金按3000元/天计算，并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不能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开工、完工、竣工或交付本工程逾期超过30天的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除按前述约定承担逾期的违约责任外，并向甲方承担合同价款30%的违约金。甲方可从应向乙方支付的任何金额中扣除此项赔偿费或以其它方式收回此款（包括甲乙双方在其他合同中的款项）。

2、若本工程不能一次性通过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及供电公司验收合格，乙方须在质监部门及甲方限期内完成整改且通过验收。若整改后仍不能达到甲方要求，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暂定总价5%的违约金，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整改，整改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在乙方本工程款或乙方与甲方签订的其他施工合同的工程款中扣除本工程整改费用和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时，乙方还应另行赔偿。

3、乙方应严格按照菏泽市有关规定和甲方要求对工程施工进行安全文明施工管理。 乙方不接受甲方组织的安全文明施工检查或检查结果不符合要求的，每出现一次，乙方向甲方支付人民币壹万元违约金。

4、乙方对已竣工验收合格但还未交付甲方的工程应妥善保管，由于保管不善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

5、乙方在履行合同期发生的任何安全和质量事故，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视情况提出解除合同或部分解除合同，且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由此对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6、乙方必须确保本工程由其承担施工及安装，不能有任何形式的挂靠或分包，未经甲方允许，乙方将本工程挂靠、分包或转包，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相关合同价款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因此造成有关单位或个人向甲方主张权利，甲方承担后，有权按承担金额的2倍向乙方追偿。

7、由于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除承担违约责任外，乙方还须支付由于解除合同而发生的额外费用，包括因此聘请其他承包人完成工程而导致的额外费用。

8、合同解除后的相关事宜约定：

（1）乙方已经施工的工程，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拆除和搬运；若甲方需留存全部或部分施工工程时，甲方留存工程按相应材料成本价与乙方办理清算；

（2）乙方应在合同解除通知送达之日起7个日历天内，完成乙方在本施工现场的人员、机械、材料设备、临时设施及甲方同意拆除的已施工工程的全部拆除和撤离；如乙方未及时拆除和清理撤离，甲方有权派人强行拆除并清理，产生的费用和责任以及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甲乙双方在合同解除后30个日历天内办理完相关清算。

9、本合同中的所有单项违约金累计计算，甲方损失大于违约金的，乙方还应赔偿损失与违约金差额部分。甲方可直接从乙方本合同工程款或乙方与甲方签订的其他施工合同的工程款中扣除本工程所有违约金，不足部分乙方另行赔付。

十四、其他约定

1、乙方应于 年 月底前为甲方“按分表方式”办理完毕审批手续，但以不能影响甲方正常用电为前提。乙方如未能按约定方式及时间办理完成相关审批手续，或影响到甲方的正常用电，除支付甲方合同总造价20%的违约金外，承担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2、乙方应及时支付其工作人员的工资、社保等费用，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工资等纠纷上访、堵路堵门等受到媒体报道或给甲方造成不良影响的，乙方除应积极处理控制事态，消除事件对甲方声誉及项目销售的影响外，并赔偿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包括甲方为消除影响而进行的公关费用等。

3、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发生重大伤亡及其他安全事故，乙方应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通知监理，同时按政府有关部门要求处理，由乙方责任方承担发生的费用。

4、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无偿提供肆套完整的技术资料及结算报告，叁套竣工图纸，所有施工和检测、验收过程中的原始技术资料由乙方收集整理。

5、乙方在竣工验收合格后十日内向甲方提供供电设施施工技术档案原件。

十五、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六、合同解除

在签订合同后乙方无论以何种理由拒绝履行合同或违约，甲方都有权单方面提前解除合同，并保留追究乙方责任和要求乙方赔偿相关损失的权力。

十七、合同确认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另订补充条款附于本合同之内，所有补充条款在法律上均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共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

合同附件（附件是本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应响应招标文件和图纸要求，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十八、补充条款

1、乙方需执行甲方、甲方上级单位的各项管理规定及制度。

（以下无正文，下一页为签字盖章页）

|  |  |
| --- | --- |
| 甲方（盖章）： | 乙方（盖章）： |
| 单位地址： | 单位地址：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 电 话： | 电 话： |
| 传 真： | 传 真：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 号： | 账 号： |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

#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另附）

一、项目概况

菏泽曹州古城10KV电力专线通道建设工程。工程自110KV昆明变电站出线,沿菏兰路、点将台路、曹州路至曹州古城高压开闭所,途中穿越铁路1处、穿越滨河北路、昆明路、菏兰路、长江路、中华路、点将台路、西安路等城市主要道路。工程采用非开挖水平定向钻进的方式新建电力管线（含配套电力井基础）。

二、 编制依据：

建设单位提供的施工图纸、2013版《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算规范》、《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山东省有关费用法规文件等。

三、编制范围：

本次编制范围为图纸设计部分内容。

四、其他说明：

1.住房公积金、建设项目工伤保险、社会保障费按照有关规定计入预算。

2.1-10号施放井4家业主共同使用，单价分摊1/4，其余施放井本项目单独使用。

3.新建780米电缆沟4家业主共同使用，单价分摊1/4。

4.跨越铁路费用分摊比例为6/14。

# 第六章 图 纸

（另附）

#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一、依据设计文件的要求，本招标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须达到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及山东省或行业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要求。具体适用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名称详见本工程设计文件及附件。“技术标准和要求”若有未指明的标准、规范或有最新规范的，则采用国家现行最新通用标准、规范。

1、提供本工程下穿铁路施工的专项设计，向铁路部门提交设计并负责设计通过铁路部门审查。

2、负责向铁路部门申请办理下穿铁路工程的施工手续。

3、负责协调铁路运行部门在下穿铁路施工中的监控配合、施工监理工作。

4、办理本工程土建基础占用铁路两侧土地的地役权手续。

#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正/副本

####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 投标人： （盖单位章）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 年 月 日

#### 目 录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三、投标保证金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五、施工组织设计

六、项目管理机构

七、资格审查资料

八、其他材料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招标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工程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元（¥ ）的投标总报价，工期： ，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该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 。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3.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4、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 （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盖章）：

法人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函附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内 容 | 约 定 内 容 | 备注 |
| 1 | 履约保证金 | 无 |  |
| 2 | 误期违约金额 | （合同造价的 0.05%）元/天 |  |
| 3 | 施工总工期 | 见唱标一览表 |  |
| 4 | 质量标准 | 合格 |  |

1. 唱标主要内容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 工程名称 |  | | | |
| 总报价（元） | 小写 |  | | |
| 大写 |  | | |
| 工 期 |  | | | |
| 质量标准 |  | | | |
| 对招标文件的认同程度 |  | | | |
| 项目经理 |  | | 注册编号 |  |
| 备注 |  | | | |

投 标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身份证正反面

投标人： （盖 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 公司的 （法定代表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予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参加 (项目名称) 标段的投标活动，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此有关的事务。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签名的所有与此次投标有关的文件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本授权书自投标开始至合同履行完毕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投标人： （盖 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日 期： 年 月 日

#### 三、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

（附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据的复印件）

####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五、施工组织设计

1. 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一：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 备名称 | 型号规格 | 数量 | 国别产地 | 制造年份 | 额 定 功率  （KW） | 生产能力 | 用 于  施 工部位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二：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工种 |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六、项目管理机构

（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职务 | 姓名 | 职称 |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 | | | 备注 |
| 证书名称 | 级别 | 证号 | 专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项目经理证、身份证；技术负责人应附职称证；其他主要人员 应附职称证（执业证或上岗证书）。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年龄 |  | 学历 |  |
| 职称 |  | 职务 |  | 拟在本合同任职 |  |
| 毕业学校 |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 | | | |
| 主要工作经历 | | | | | |
| 时间 | 参加过类似工程 | | | 担任职务 | 发包人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承诺书

————————（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 （项目名称） （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 | 邮政编码 |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 | 电 话 |  | | |
| 传 真 |  | | | | 网 址 |  | | |
| 组织结构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 员工总人数： | | | | | | |
| 企业资质等级 |  | | 其中 | 高级职称人员 | | | |  | |
| 营业执照号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  | |
| 开户银行 |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  | |
| 账号 |  | | 技 工 | | |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 |
| 备注 |  | | | | | | | | |

备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的复印件。

### 八、其他材料